



茂名市耀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总排口 1（编号：DA002）、 主要总排口 2（编号：DA001）在线监测系统验收意见

2025 年 3 月 29 日，茂名市耀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《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》和《广东省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验收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组织相关人员对在线监测系统进行现场检查和验收。参加验收的有茂名市耀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（建设单位）、茂名市长天思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委托验收单位）等单位的代表，并特邀 3 名专家（名单附后）。与会代表听取了茂名市耀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总排口 1（编号：DA002）、主要总排口 2（编号：DA001）自动监控设施的安装、运行、联网条件等情况汇报，现场检查监测站房及设备装置，审阅核查有关材料，经认真讨论、审议，形成如下验收意见：

一、自动监控设施基本情况



茂名市耀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2 月完成了企业总排口 1（编号：DA002）、主要总排口 2（编号：DA001）在线监测设备的安装调试，该设备的选型、安装、数据采集和联网传输符合国家和省相关规范的要求。企业总排口 1（编号：DA002）、主要总排口 2（编号：DA001）烟气在线监测设备生产厂家为杭州泽天科技有限公司、深圳市翠云谷科技有限公司、安荣信科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、深圳市翠云谷科技有限公司，规格型号为：EM-5 型（SO₂、NO_x、O₂）、TL-PMM180 型（颗粒物）、APT2000 型（烟速、烟温、压力）、TL-HMI103 型（湿度），对应编号详见下附表 2。建设单位委托广东量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完成了比对验收监测报告。根据比对结论，企业总排口 1（编号：DA002）、主要总排口 2（编号：DA001）烟气在线监测设备符合《固定污染源烟气（SO₂、NO_x、颗粒物）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 75-2017）、《固定污染源烟气（SO₂、NO_x、颗粒物）排放连

续监测系统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》（HJ 76-2017）要求。

二、自动监控设施运行情况

该烟气在线监测设备经调试投运后，性能检测符合相关要求，现场检查运转正常，建立有相应的自动监控设施管理制度和运行台账。

三、验收意见及建议

1、茂名市耀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了《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安装的企业总排口 1（编号：DA002）、主要总排口 2（编号：DA001）烟气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，符合《广东省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验收管理办法》的要求。

2、建议茂名市耀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加强管理和维护，严格执行《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》和《广东省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验收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认真落实数据管理、运行台账和质控等管理制度，做好数据溯源记录工作，确保该自动监控设施正常运转。

专家组：

罗肖丽

张宇军

黄深

2025 年 3 月 29 日

附表 1：茂名市耀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总排口 1（编号：DA002）、主要总排口 2（编号：DA001）在线监测系统验收专家信息表

序号	姓名	工作单位	职位/职称	联系方式
1	黄深	广东省茂名生态环境监测站	高级工程师	13828675700
2	罗肖丽	广东省茂名生态环境监测站	高级工程师	18813491038
3	张宇军	广东省茂名生态环境监测站	高级工程师	13376688698

附表 2 设备清单：

企业总排口 1（编号：DA002）

仪器名称	设备型号/编号	生产商
二氧化硫分析仪	EM-5 型 YGA000023	杭州泽天科技有限公司
氮氧化物分析仪		
含氧量分析仪		
烟尘监测仪	TL-PMM180 型 18030240304010	深圳市翠云谷科技有限公司
流速仪	APT2000 型 A100077B	安荣信科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湿度仪	TL-HMI103 型 10300211207011	深圳市翠云谷科技有限公司

主要总排口 2（编号：DA001）

仪器名称	设备型号/编号	生产商
二氧化硫分析仪	EM-5 型 YGA000033	杭州泽天科技有限公司
氮氧化物分析仪		
含氧量分析仪		
烟尘监测仪	TL-PMM180 型 18030211207093	深圳市翠云谷科技有限公司
流速仪	APT2000 型 A1000CB4	安荣信科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湿度仪	TL-HMI103 型 10308240723001	深圳市翠云谷科技有限公司

